

潼关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能。1. 贯彻实施残疾人事业的法规、政策，履行“代表、服务、管理”职能，听取辖区残疾人意见，反馈辖区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为辖区残疾人服务。2. 团结教育县残联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应尽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力量。3. 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4. 为县残疾人残疾预防、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文化、体育、科研、用品供应、福利、社会管理服务，为残疾人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5. 积极参与政府和相关部门落实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和有关规定，提出合理化建议，推进无障碍设施建设。6. 认真落实政府和上级残联有关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和有关规定，对下级残联进行业务指导和管理。7. 承担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8. 开展残疾人事业的地区交流与合作。9.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内设机构。

(1) 办公室。负责县残联机关政务工作，督促检查机关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机关会议的组织和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文秘、机要、保密、档案、信访、接待、对外宣传等工作；负责残疾人组织自身建设，协助搞好乡镇残联领导

班子建设。组织实施目标责任考评工作；承担后勤服务等事务工作。

（2）组宣股。抓好全系统工作人员的政治理论和业务知识学习，提高其政治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负责宣传国家发展残疾人事业的方针政策。负责基层残疾人组织建设工作，制定和组织实施残疾人工作者培训计划。负责调查残疾人状况，办理、管理和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组织志愿者开展助残活动；负责联络、表彰残疾人的有关工作。负责无障碍设施建设的推进工作；为残疾人提供相关读物和精神文化，推动残疾人信息交流无障碍的协调工作。开展残疾人的文化艺术活动，管理和发展残疾人体育事业，发现和培养残疾人文化体育人才。指导各类残疾人专门协会开展好各自的日常工作。

（3）康复股。负责制定全县残疾人康复计划，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开展残疾人康复工作。承担防盲治盲，小儿麻痹后遗症矫治手术，假肢、支具、矫形器安装，白内障复明手术，聋儿语训等组织协调工作。负责组织对精神病、聋儿、低智力康复项目实施。负责残疾人用品用具发放。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4）就业股。研究拟定有关维护残疾人权益和发展残疾人事业的法规、规章、政策，推动残疾人社会保障和服务体系建设。调查掌握残疾人教育和就业状况，推动《残疾人教育条例》、《残疾人就业条例》的贯彻落实；负责制定残保金征收、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工作计划，指导监督县残联

就业服务中心工作。组织开展残疾人扶贫和特别救助工作，抓好典型推广。负责对精神、智力等残疾人托养工作的指导。配合有关部门对《残疾人保障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指导。开展普法宣传，推动残疾人信息及交流无障碍工作，为残疾人提供法律援助和服务。负责残疾人的来信来访工作、无障碍设施推广工作、全县盲人保健按摩行业管理。负责县残联信息化建设及相关数据台账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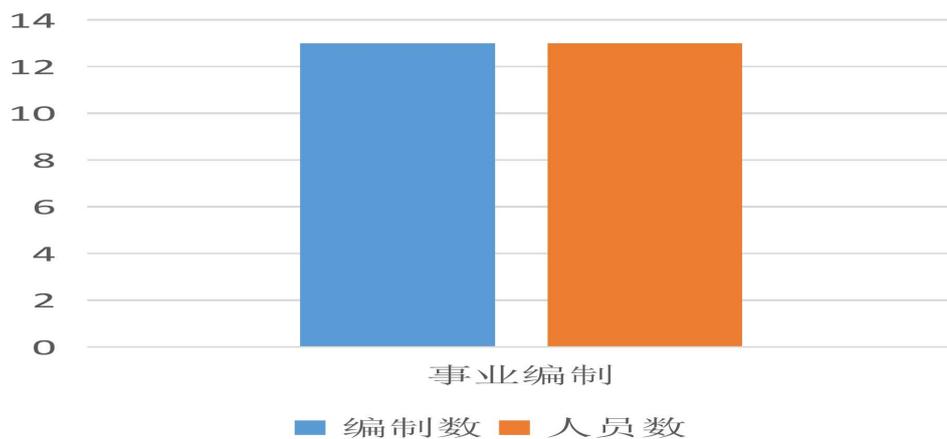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残联部门本级（机关）
2
3
.....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3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3 人；实有人员 13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3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单位编制数和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单位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单位2021年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潼关残联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10.0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01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10.01	本年支出合计	510.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510.01	支出总计	510.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潼关残联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10.0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0.01	510.01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10.01	本年支出合计	510.01	510.0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潼关残联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510.01	支出总计	510.01	510.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潼关残联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121.03	公用经费合计		4.80
30101	基本工资	39.80	30201	办公费	0.84
30103	奖金	3.32	30202	印刷费	0.44
301	绩效工资	34.79	30207	邮电费	0.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30.46	30211	差旅费	0.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2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2	30226	劳务费	0.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潼关县残联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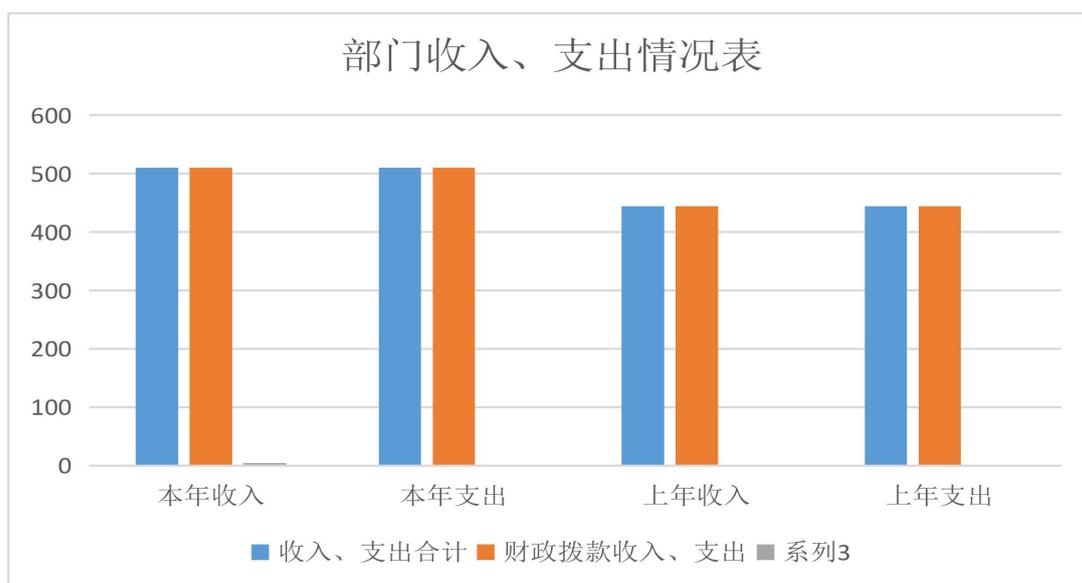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15	0.00	1.30	0.85	0.00	0.85	0.00	0.00
决算数	1.67	0.00	0.82	0.85	0.00	0.85	0.00	16.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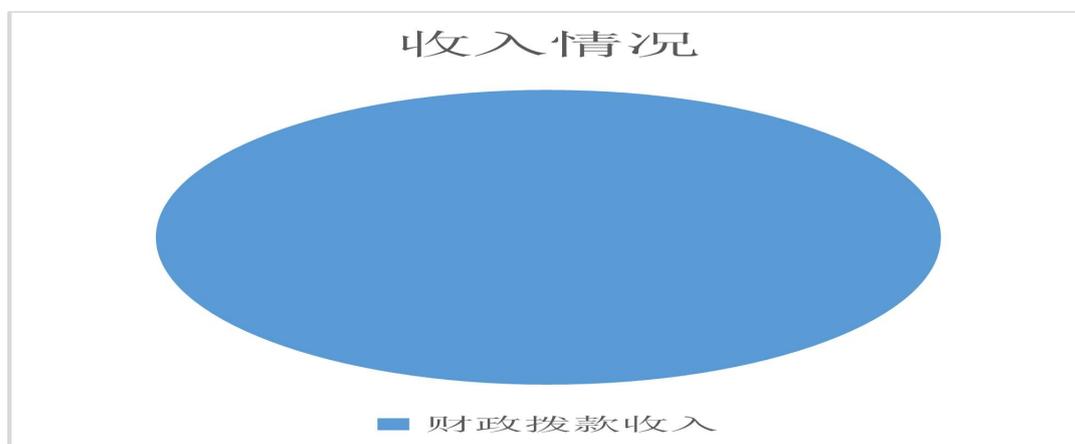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510.0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32.6 万元，增长 14.94%。主要是财政拨款收支分别增加 66.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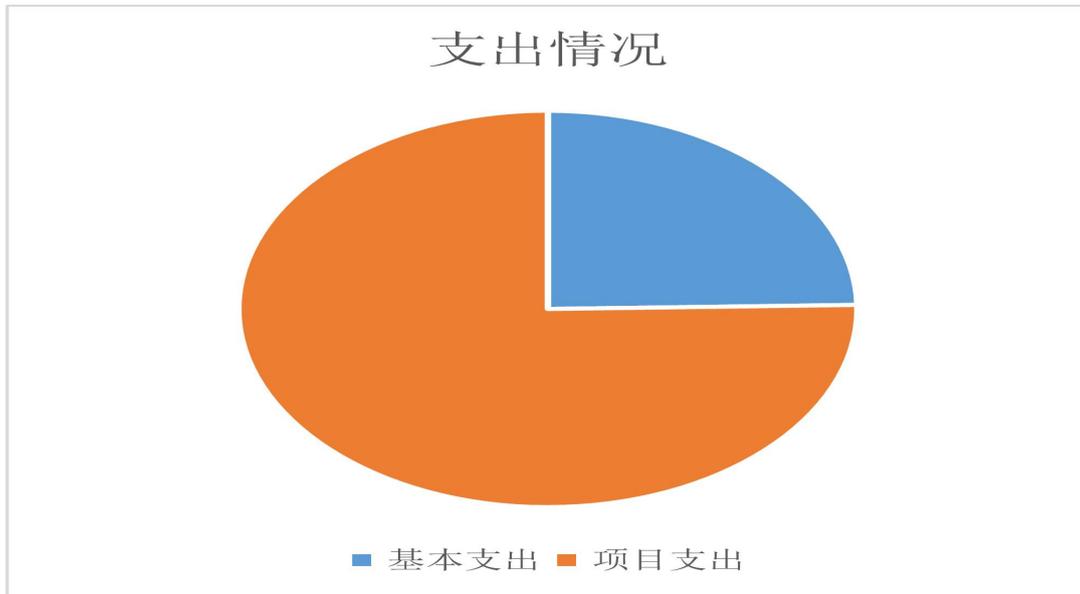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510.0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10.01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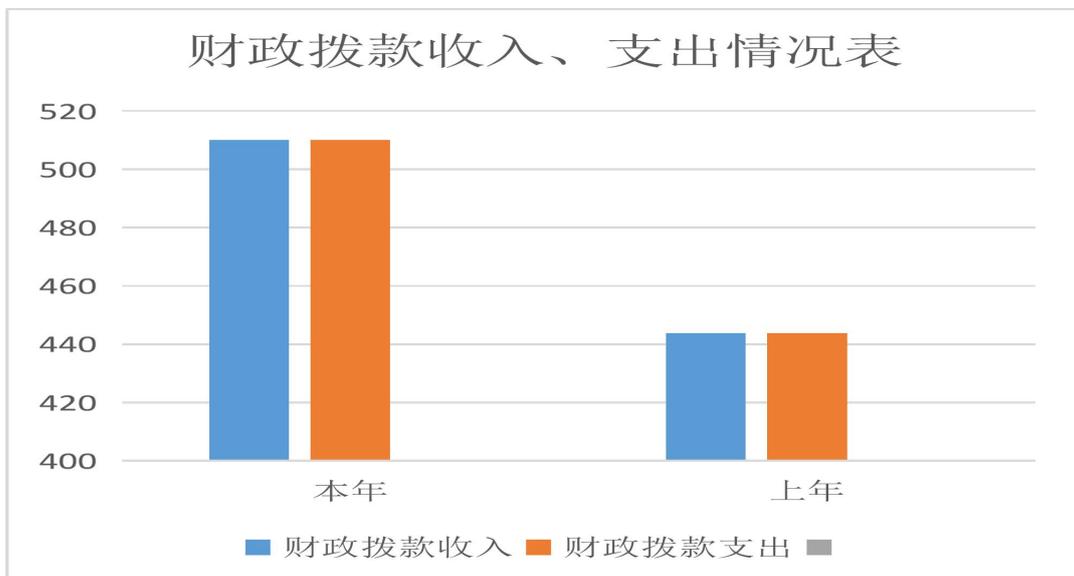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510.0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5.83 万元，占 24.67%；项目支出 384.18 万元，占 75.3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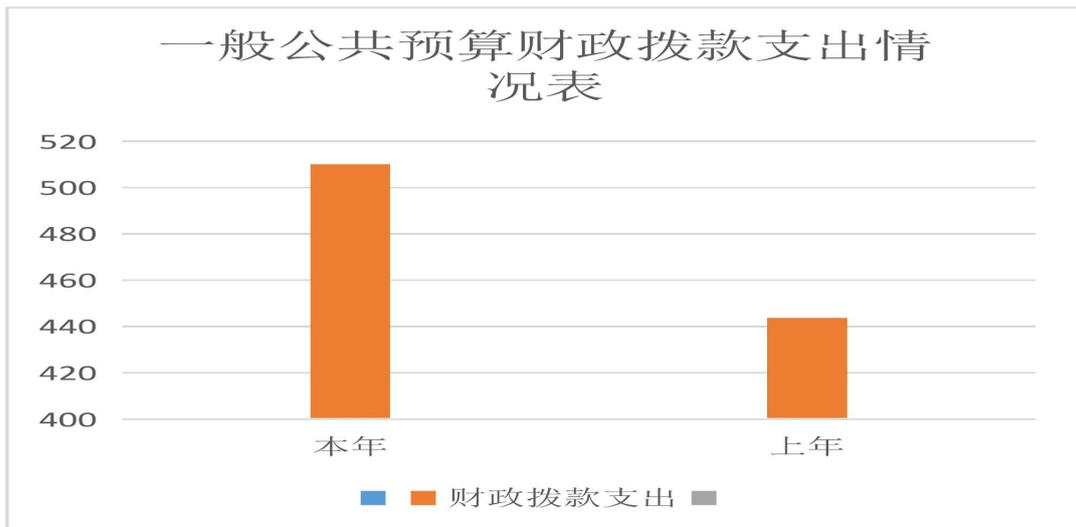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510.0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6.3 万元，增长 14.94%。主要原因是当年残疾人补助项目款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27.84万元，支出决算510.01万元，完成预算的398.94%，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6.3万元，增长14.94%。主要原因是当年残疾人补助项目款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25.32万元，支出决算30.46万元，完成预算的12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当年有新调入人员。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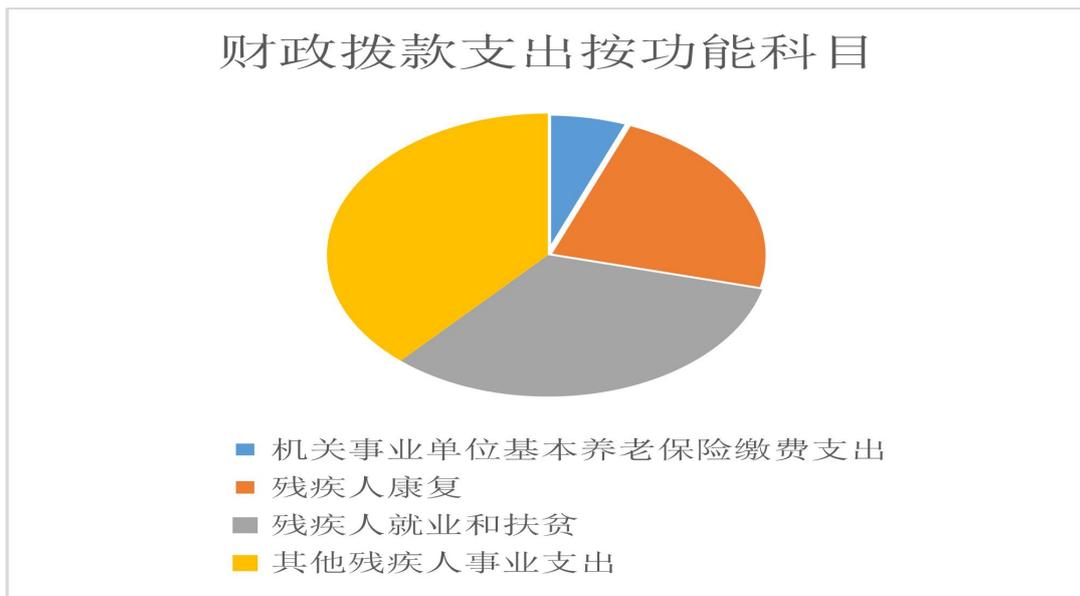
预算5万元，支出决算116.97万元，完成预算的2339.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编制当年实际收到的上级专款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和扶贫（项）。

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66.6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预算执行中收到上级专款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

预算 97.52 万元，支出决算 19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0.8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编制当年收到的上级专款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5.8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1.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和住房公积金。

(二) 公用经费 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15 万元，支出决算 1.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政策，加强审批程序，减少公务用车和公务接待支出。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和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0.85 万元，支出决算 0.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公务用车审批程序，减少非必要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1.3 万元，支出决算 0.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0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4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公务接待审批，严格控制陪同人数。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82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32 个，来宾 265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6.68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16.68 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上级专款中有残疾人技能培训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举办非必要的会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定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以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和流程进行 2021 年度绩效自评；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在人员配置和岗位设置上更加细化。

本部门未对 2021 年度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

潼关县残疾人联合会按照“项目管理制度化，制度管理流程化，流程管理信息化”的整体思路建立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并形成一套完整的财务内控管理体系。项目资金管理措施包括：一是建立内控管理制度。省残联出台内部控制制度，在项目资金管理方面，基本实现覆盖预算、合同、收入、支出、资产、政府采购等一体化制度管理体系。二是规范财政资金执行。残疾人业务工作经费项目资金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

省残联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资金支出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现象。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项目绩效自评。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5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127.84 万元，执行数 510.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8.94%。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资金保障有力，2021 年圆满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还需进一步细化，绩效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今后的预算编制中合理进行各项绩效目标指标的设定，将绩效评价作为完善单位制度的重要依据和契机，进一步规范单位各项基础性管理工作。

2021年度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人：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算编制 (26分)	部门预算(16分)	完整性(4分)	部门收入预算中,除公共预算拨款外,政府性基金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收入数据完整,得2分;收入来源未编报齐全或编报数据有错误的,每出现1处,扣0.2分,扣完为止。 部门支出预算编制中,要求专门反映的“三公经费”、会议费、资产配置、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等内容,编报完整的,得2分;应编未编或出错1处,扣0.2分,扣完为止。	4	
		准确性(4分)	部门预算编报金额与财政控制指标一致,得1分;编制预算科目准确,得1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含专项业务费、政府性基金和非税收入安排的项目支出,下同)细化、分类填报准确,得2分;以上三项每出错1项,扣0.2分,扣完为止。	4	
		细化性(4分)	预算编制按规定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得2分;“其他”科目金额占部门预算总额的比例小于等于10%的,得2分,大于10%,得0分。	3	
		及时性(4分)	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得4分;各个环节每超时1次,扣0.5分,扣完为止。	4	
	绩效目标(10分)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5分)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逐项编报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完整、规范、合理的,得5分,未逐项编报的扣0.5分;	4	2021年度未要求编报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该项不纳入评价范围,不计分,在计算评价总分时,按照办法规定折算核定。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5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编报完整、规范、合理的,得5分。绩效目标编报不完整、不规范、不合理,应量化未量化,指向不明确的,每出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	5	
预算执行 (46分)	预算完成率(8分)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完成情况(8分)	以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与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完成率在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完成率小于等于85%的得0分。	8	
	执行进度率(10分)	3月份执行进度率(2.5分)	用每个时点月底的公共财政支出进度与其序时支出进度的比率,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每个时点部门实际支出进度大于序时支出进度时,得2.5分;小于序时支出进度时,按公式计算得分。	2.5	
		6月份执行进度率(2.5分)		2.5	
		9月份执行进度率(2.5分)		2.5	
		11月份执行进度率(2.5分)		2.5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8分)	结转结余率(4分)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4分;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	4	
		结转结余变动率(4分)	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4分;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	4	
专项资金预算下达及时率(8分)	市级专项资金预算下达率(4分)	以每年5月底各部门市级专项资金预算下达率进行评价。预算下达率小于等于60%,得0分;大于60%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4		
	中省专项资金预算下达率(4分)	以11月底各部门中省专项资金预算下达率进行评价。预算下达率小于等于95%,得0分;大于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4		
预算执行 (46分)	三公经费控制(6分)	预算动态变动(3分)	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小于或等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得3分;大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得0分。	3	
		预决算支出控制(3分)	以部门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与预算数进行评价。部门“三公经费”决算数小于或等于预算数,得3分;大于预算数,得0分。	3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6分)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完成情况(6分)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大于等于95%的,得6分;执行率在70%-95%的,按公式计算得分;小于等于70%的,得0分。	6	
预算管理 (28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10分)	公开部门预算信息(2分)	按规定公开部门预算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	2	
		公开部门决算信息(2分)	按规定公开部门决算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	2	
		公开“三公经费”预算信息(2分)	按规定公开“三公经费”预算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	2	
		公开“三公经费”决算信息(2分)	按规定公开“三公经费”决算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	2	
		按规定应公开的其他事项(2分)	按规定公开专项资金分配办法、分配过程等要求公开的各项信息,得2分;公开的内容不完整、不细化,公开格式不规范,未按规定解释说明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未按规定时限公开的,扣0.5分;未按规定同步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的,扣0.5分。	2	
	绩效评价(18分)	部门绩效自评率(6分)	部门管理的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率大于等于80%的,得3分;自评率在80%-60%的,得2分;自评率在60%以下的,得1分;未开展自评的,得0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率100%的,得3分,不足100%的,按比例得分。	6	
绩效自评报告(4分)		按时向财政部门报送绩效自评报告、自评表等相关绩效信息的,得2分,每超过1个工作日,扣0.2分,扣完为止;绩效自评报告内容完整、格式规范、数据详实的,得2分。内容不完整、格式不规范、数据不充实、分析不到位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	4	因2021年度暂未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运行监控不计入评价范围,统一不计分,在计算评价总分时,按照办法规定折算核定。	
绩效运行监控(4分)		按照“谁支出、谁负责”原则,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监控的,得2分;绩效目标运行情况填写规范、内容完整、报送及时的,得2分。未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的,每发现一处,扣0.2分,扣完为止。	2		
评价结果应用(4分)		部门对绩效评价结果有应用的,如完善相关制度办法、加强财政财务管理、及时整改落实存在问题的,得2分;按要求在部门门户网站公开绩效自评结果的,得2分。未按要求进行结果应用的,每次扣0.5分,扣完为止。	3		
得分合计			95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7.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8.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

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11. 支出功能分类：按照政府的各项职能活动将支出进行分类；支出经济分类：按照政府各项支出的具体用途将支出进行分类。